

實報	
非實報	

領 據

茲領到**澎湖縣政府**核撥辦理「春遊專案住宿優惠措施」

補助經費款項計新臺幣 萬 仟 佰 拾 元整。

(金額請以國字填寫)

公司名稱：

(簽章)

公司大章

統一編號：

(民宿無統一編號者，請填登記證編號，並於代表人加註身分證字號)

代 表 人：

(簽章)

章

會 計：

(簽章)

章

填 表 人：

(簽章)

章

聯絡電話：

地 址：

金融機構名稱：

銀行

分行

帳 號：

受款人名稱：

(請檢附存摺影本以供核對)

中 華 民 國

年

月

日

※請務必蓋章，旅館蓋公司大小章、民宿蓋店章及負責人私章